

河南省土地卫片执法综合应用系统项目  
竞争性磋商

# 磋商文件

招标编号：豫财磋商采购-2018-263

 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HENAN TENDER-PURCHASE SERVICE CO., LTD.

## 目录

第一章	采购邀请.....	3
第二章	竞争性磋商须知.....	5
第三章	合同格式.....	12
第四章	磋商项目资料表.....	16
第五章	项目需求及要求.....	21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及内容.....	21

## 特别提示

### 1、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以下简称响应文件）制作

1.1、供应商凭 CA 密钥登陆会员专区并按“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www.hnggzy.com）”网上提示进行**报名、交费和下载**所需项目包含的格式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以下简称磋商文件）（.doc）。

1.2、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提供（1）纸质响应文件（A4 纸打印并胶装）（2）响应文件电子版(.doc)。

1.3、竞争性磋商项目不走电子投标程序，供应商无须在系统平台制作、提交响应文件。

### 2、澄清与变更

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可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将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招标代理机构将通过网站“变更公告”和系统内部“答疑文件”告知供应商，对于各项目中已经成功报名并下载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同时以系统消息推送的形式群发消息通知。各供应商须密切关注系统消息。

3、因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在开标前具有保密性，供应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供应商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 第一章 采购邀请

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受河南省国土资源电子政务中心的委托，就河南省土地卫片执法综合应用系统项目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现欢迎符合相关条件的供应商参加。

一、项目名称：河南省土地卫片执法综合应用系统项目

二、招标编号：豫财磋商采购-2018-263

三、采购预算：160.24 万元

四、磋商采购项目内容：建设全省土地卫片执法数据库，研发河南省土地卫片执法检查综合应用系统。

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五、磋商供应商资格要求：

5.1、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及《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规定。

5.2、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

5.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六、报名及购买磋商文件须知：

6.1、凡有意参加本项目的供应商，请于2018年8月23日8:00至8月29日23:59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www.hnggzy.com>）”，凭企业身份认证锁（CA密钥）进行网上报名、交费并下载磋商文件。（**请在规定时间内报名、下载。报名后及时下载文件，超时不能下载文件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负**）

6.2、供应商应首先完成诚信库入库登记（具体办理事宜请查询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河南省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诚信库入库登记指南（工程建设、政府采购）》）；诚信库入库登记通过后，方可办理CA数字证书及电子签章（具体办理事宜请查询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公共资源项目CA办理流程》）

6.3、磋商文件售价：人民币叁佰元整（售后不退）。

七、响应文件的递交：

7.1、供应商需要在竞争性磋商截止时间前同时递交响应文件电子版（.doc 格式）和纸质响应文件。

7.2、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2018年9月3日9:00（北京时间）。

7.3、响应文件递交的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13开标室（郑州市农业路东41号投资大厦A座，农业路与经一路交叉口）。

7.4、响应文件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招标代理机构将不予受理。

八、开标有关信息：

8.1. 开标时间：2018年9月3日上午9:00（北京时间）

8.2. 开标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13开标室（郑州市农业路东41号投资大厦A座，农业路与经一路交叉口）。

8.3. 其他有关事项：开标时供应商应派代表参加。

九、公告发布媒体及公告期限：

本公告同时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河南招标采购网》发布，公告期限截止到磋商文件下载截止日期。

十、联系方式

采购人：河南省国土资源电子政务中心

联系地址：郑州市金水东路18号

联系人：宋超

联系电话：0371-68108553

代理机构：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纬四路13号（花园路与纬四路交叉口东50米路北）

联系人：陈阳

联系电话：0371-65955805

2018年8月22日

## 第二章 竞争性磋商须知

### 一、总则

#### 1. 适用范围

1.1 本磋商文件仅适用于河南省土地卫片执法综合应用系统项目进行竞争性磋商。

#### 2. 采购方式及磋商供应商要求

2.1 本次采购采取竞争性磋商的方式确定成交人。

2.2 磋商供应商（供应商）要求：符合“磋商项目资料表”中要求的供应商。

#### 3. 磋商费用

3.1 供应商必须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磋商有关费用。不论磋商的结果如何，采购人和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 二、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

#### 4. 磋商文件构成

采购邀请

竞争性磋商须知

合同格式

磋商项目资料表

项目需求及要求

响应文件格式及内容

#### 5. 响应文件构成

磋商复函

资格证明及响应文件

竞争性磋商报价表

供应商资格申明

服务承诺

项目实施计划

项目管理机构及主要人员

供应商依据打分办法而提供的相关以上内容未涵盖的材料和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材料

附件：中小企业声明函（选用）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磋商文件中所有的内容。如果响应文件没有满足磋商文件的有关要求，其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6. 磋商文件的澄清**

6.1 供应商有权要求采购代理机构对磋商文件中的有关问题进行答疑、澄清。

6.2 供应商对磋商文件如有疑问，应在磋商开始日前 2 天在平台系统及按采购邀请或磋商项目资料表中的联系方式，书面通知采购代理机构。

### **7. 磋商文件的修改**

7.1 必要情况下，采购人可能对磋商文件进行修改。

7.2 采购人对磋商文件的修改，将以说明函的形式通知供应商，说明函对所有供应商具有约束力。

7.3 为使供应商有充分时间对磋商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或由于其他原因，采购人可以决定延长磋商开始日期，延长磋商开始日期的决定将以说明函的形式通知供应商。

##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 **8. 磋商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8.1 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人就有关磋商问题的所有来往函电均须使用中文。

8.2 除技术要求中另有规定外，响应文件所使用的度量衡均须采用法定计量单位。

### **9. 响应文件的真实性与准确性**

9.1 供应商必须对其响应文件的真实性与准确性负责。一旦成交，其响应文件将作为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

9.2 供应商不得在未征得采购人许可的情况下，擅自对磋商文件的固定格式、条款和技术要求进行修改。否则，其响应文件在磋商时有可能被认为是未对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的响应而终止对其作进一步的评审。

## **10. 磋商报价**

10.1 响应文件的磋商报价表上应清楚地标明单价和总价。但只允许有一个方案报价，多方案报价的响应文件将不被接受。

10.2 磋商报价表上的价格为磋商时的参考价格，磋商小组以最终磋商报价确定成交供应商的成交价格。

## **11. 磋商货币**

11.1 磋商须以人民币报价。

## **12. 证明供应商合格的资格文件**

12.1 供应商在其响应文件中，应提供证明其有资格参加磋商和成交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资质证明文件。

12.2 供应商必须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技术、服务和财务管理等方面的能力。

## **13. 证明投标产品的合格性和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文件**

13.1 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供文件证明其供应产品的合格性，且符合磋商文件的规定，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 **14. 磋商保证金**

14.1 供应商磋商时，必须以人民币提交磋商项目资料表中规定数额的磋商保证金。

14.2 对于未在磋商截止时提交磋商保证金的，采购人将视其为对磋商文件未做出实质性响应而予以拒绝。

14.3 未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将在确定成交供应商后五日内予以退还。

14.4 下列情况发生时，将不退还供应商磋商保证金：

- (1) 供应商在磋商文件规定的磋商有效期内撤回其磋商的；
- (2)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
- (3)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竞争性磋商暂行办法中规

定的情形除外)

(4) 除不可抗力外, 成交人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15. 磋商有效期**

15.1 本次磋商的有效期为: 见“磋商项目资料表”中的磋商有效期要求。供应商承诺的磋商有效期短于此规定时间的, 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而予以拒绝。

15.2 在特殊情况下, 采购人可于原磋商有效期满之前, 向供应商提出延长磋商有效期的要求。这种要求与答复均采用书面形式。供应商可以拒绝采购人的这种要求而不失去其磋商保证金。同意延长的供应商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响应文件。“磋商项目资料表”中的有关磋商保证金的规定, 在延长的磋商有效期内继续有效。

### **16. 响应文件份数和签署**

16.1 供应商应准备“磋商项目资料表”中要求的的响应文件份数。每份响应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 若正本与副本不一致, 以正本为准。

16.2 响应文件的正本需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副本可为正本完整的复印件)。

16.3 响应文件必须胶装装订成册。如有修改错漏处, 必须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

##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 **17.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7.1 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密封, 标明磋商编号、磋商项目名称及正本或副本, 并盖有供应商公章或专用章和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人的印章或签名。

17.2 每一封皮上注明“于 年 月 日 时 分(指采购邀请中规定的截止日期及时间)不准启封”的字样。

17.3 响应文件须由专人送交, 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按上述 17.1 和 17.2 中的规定进行

密封和标记后，按采购邀请中注明的地址送达。如果未按上述规定进行密封和标记，采购代理机构对响应文件的误投或提前拆封不负责任。

### **18. 迟交的响应文件**

18.1 采购人将拒绝接收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递交的响应文件。

### **19. 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9.1 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后，可以在规定的磋商时间开始前修改或撤回其响应文件。但这种修改和撤回，必须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

19.2 供应商的修改书或撤回通知书，应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并按 17 中的规定进行密封、标记和发送。

19.3 修改的内容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内容与响应文件不一致的，以修改内容为准。

## **五、磋商过程**

### **20. 开始**

20.1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采购邀请”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竞争性磋商，供应商应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派其授权代表参加。

20.2 开始前，先由供应商或其推选的代表检查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进入磋商程序。

### **21. 磋商程序**

21.1 磋商组织：磋商工作由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独立进行，磋商小组由 3 人以上（含 3 人）的评审专家及采购人代表组成，评审专家从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21.2 磋商初审与复审：

21.2.1 磋商小组按先初审、后复审的程序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

21.2.2 在初审阶段，属于下列情况的响应文件将不得进入复审阶段：

(1) 未足额提交磋商保证金，或其磋商保证金的有效期未能满足磋商文件规定要求

的；

(2) 响应文件未经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

(3) 响应文件没有装订、擅自修改磋商文件固定格式文件的；

(4) 响应文件中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其它条件。

21.2 在复审阶段, 磋商小组还需对供应商的磋商报价进行审核, 看其是否有计算或打印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 如果数字表示的金额和用文字表示的金额不一致时, 以文字表示的金额为准;

(2) 如果总价与单价不一致时, 以单价为准, 并修正总价。

21.3 磋商: 磋商小组分别与通过资格和符合性审核的供应商单独进行磋商。在磋商中, 磋商双方可以就磋商项目所涉及的技术、服务等进行实质性磋商, 但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对实质性要求条款未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供应商将视为无效磋商供应商。

21.4 磋商小组将允许供应商修改其磋商中不构成重大偏离的微小的、非正规的、不一致的或不规则的地方。重大偏离是指对采购文件规定的范围、质量和性能产生重大或不可接受的偏差, 或限制了招标代理机构、采购人的权力和供应商的义务的规定, 而纠正这些偏离将影响到其它提交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的公平竞争地位。

21.5 磋商文件有实质性变动的, 磋商小组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21.6 所有供应商磋商结束后, 磋商小组将要求所有符合采购需求的合格磋商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最后进行同时报价（二次报价）, 即最终报价。

21.7 评定标准: 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打分, 依据磋商文件明确的评标办法, 磋商小组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供应商。成交价格为最终报价。

21.8 磋商结束后, 由磋商小组编写评审报告并签字。

## **22. 响应文件的澄清**

22.1 为有助于对响应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 磋商小组可分别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清的内容进行澄清。有关澄清的要求和答复均须以书面形式, 但磋商价格和实质性的内容不得更改。

## **23. 磋商过程的保密性**

23.1 磋商期间，凡是与响应文件审查、澄清、评价、比较以及推荐成交供应商等方面的情况，均不得向供应商或其他无关的人员透露。

23.2 在磋商过程中，供应商如向磋商小组成员施加任何影响，都将会导致其磋商被拒绝。

# **六、授予合同**

## **24. 合同的授予**

24.1 磋商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采购代理机构评审报告报送采购人确认，采购人在接到评审报告 5 个工作日内按评审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由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并在采购人确定供应商后 2 个工作日将磋商结果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河南招标采购网”上进行公告。

## **25. 否决所有磋商和重新磋商**

25.1 如磋商小组认为所有响应文件均未能对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可否决所有的磋商，依据磋商小组评审结论，采购人将宣布本次磋商无效，并重新组织磋商。

## **26. 成交服务费**

26.1 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须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磋商项目资料表”中规定的成交服务费。

## **27. 签订合同**

27.1 成交供应商应按成交通知书指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7.2 如果成交供应商没有履行成交的各项承诺，采购人将取消该成交决定，该成交供应商不得要求采购人退还其磋商保证金。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可将合同授予第二成交供应商或重新磋商。

### 第三章 合同格式

河南省土地卫片执法综合应用系统项目合同书(参考)

## 项目委托合同

软件名称：

委托方（甲方）：

受托方（乙方）：

本合同由作为委托方的（以下简称“甲方”）与作为受托方的（以下简称“乙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有关规定就项目的执行，经友好协商后订立。

## 一、任务表述

## 二、双方的主要义务

1. 甲方的主要义务：
2. 乙方的主要义务：

## 三、履约地点

## 四、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本合同计收系统研发费用人民币（    ）（¥    元）。

1. 合同签署前 5 个工作日内，乙方向甲方指定账户汇合同额的 10% 作为履约保证金。
2. 合同签署及备案后，甲方于 5 个工作日内支付乙方合同额的 40%，中期评估合格后甲方于 5 个工作日内支付乙方合同额的 30%，项目验收合格后甲方于 5 个工作日内支付乙方合同额的 30%；履约保证金转为质保金，待免费维护期结束后所研发系统如无质量问题，甲方一次性无息支付给乙方。乙方在软件研发费用结算时须向甲方提供所在地税务机关开具的正规发票。
3. 乙方账户信息：

## 五、履行的期限

1. 本项目的履行期限为签订合同次日起\_\_\_\_\_月内完成。
2. 如项目实施中出现问题，涉及到影响项目评审，经甲乙双方同意，可对其作适当修改，因此原因影响整体实施进度，则乙方暂停项目实施并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进行整改，并可根据实际情况适当调整履行期限。在整个项目实施过程中，整改次数限于 1 次。
3. 如因甲方原因，导致项目进度延迟、应由甲方负责，乙方不承担责任。
4. 如因乙方原因，导致项目进度延迟，则甲方可酌情提出赔偿要求，赔偿金额不超过甲方已付金额的 50%。双方经协商一致后另行签订书面协议，作为本合同的补充。

## 六、保密条款

1、乙方不得向第三方透露在合作期间获得和知晓的甲方（包括其分支机构）的商业秘密和其他有关的保密信息。商业秘密包括技术秘密和经营秘密，技术秘密主要指甲方委

托研发的软件产品的秘密，其保密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软件产品源代码、系统设计文档、软件可执行程序、测试报告、操作手册、技术文档、用户手册等。经营秘密包括但不限于双方洽谈的情况、签署的任何文件，包括合同、协议、备忘录等文件中所包含的定价政策、设备资源、人力资源信息等。

2、甲方不得向第三方透露在合作期间获得和知晓的乙方（包括其分支机构）的商业秘密和其他有关的保密信息。商业秘密包括技术秘密和经营秘密，其中技术秘密包括计算机软件、数据库、实验数据等。经营秘密包括但不限于双方洽谈的情况、签署的任何文件，包括合同、协议、备忘录等文件中所包含的定价政策、设备资源、人力资源信息等。

3、未经对方书面同意，任何一方不得在双方合作目的之外使用或向第三方透露对方的任何商业秘密，不管这些商业秘密是口头的或是书面的，还是以磁盘、胶片或电子邮件等形式存在的。

4、在对方办公场所内活动时，应尊重对方有关保密的管理规定，听从接待人员的安排和引导。未经允许不得进入对方实验室、办公室内受控的工作环境，与对方技术人员进行的交流，仅限于合作项目有关的内容。

5、如果一方违反上述条款，另一方有权根据违反的程度以及造成的损害采取以下措施：

- (1) 终止双方的合作；
- (2) 要求赔偿因失密造成的损失。

在采取上述措施之前，一方将给予违约的另一方合理的在先通知。

6、负有保密义务的各方，如果涉密人因本方无法控制的原因(如擅自离职)造成由涉密人有意泄密，其相应的民事和法律责任由泄密人承担。

## 七、风险责任的承担

乙方人员在本协议有效期间（包括可能的到甲方出差）发生人身意外或罹患疾病时由乙方负责处理。甲方人员在本协议有效期间（包括可能的到乙方出差）发生人身意外或罹患疾病时由甲方各自负责处理。

## 八、验收标准

由乙方出具正式的验收报告，并通过甲方确认为最终验收。

## 九、验收报告提交

乙方应将验收报告送至或邮寄甲方指定地点，并以甲方签收为准。

## 十、争议解决

三方因履行本合同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解决不成，就提交原告所在人民法院诉讼解决。人民法院的裁判结果对三方当事人具有同等约束力。

#### 十一、其他

本合同自各方授权代表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自受托方的主要义务履行完毕之日起终止。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各方协商解决。

本合同的正本一式六份，双方各执三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联系人：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 第四章 磋商项目资料表

本表关于要采购的内容的具体资料是对磋商供应商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资料表为准。本资料表标注“\*”为磋商供应商必须满足的条件，如不满足，将被视为无效响应。

条款号	内容
	<p>采购项目：河南省土地卫片执法综合应用系统项目</p> <p>招标编号：豫财磋商采购-2018-263</p> <p><b>*项目预算：160.24 万元人民币。报价不得超过项目预算。</b></p>
	<p>采购人：河南省国土资源电子政务中心</p> <p>联系地址：郑州市金水东路 18 号</p> <p>联系人：宋超</p> <p>联系电话：0371-68108553</p> <p>代理机构：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p> <p>地址：郑州市纬四路 13 号（花园路与纬四路交叉口东 50 米路北）</p> <p>联系人：陈阳</p> <p>联系电话：0371-65955805</p>
2.2	<p><b>*磋商供应商资格要求：</b></p> <p>1、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及《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规定；</p> <p>2、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p> <p>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p>
	<p>如其他地方与本磋商项目资料表对同一事项的描述有冲突或矛盾的，<b>除非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另有解释，均以本磋商项目资料表描述为准。</b></p>
8.1	<p>语言：中文，磋商供应商提供的外文资料应附有相应的中文译本</p>
10	<p>磋商报价为：项目实施费用及相关费用。</p> <p>相关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的费用）：包括伴随服务费和成交服务费。</p>

	<p>成交服务费:人民币贰万元整。</p> <p>成交供应商领取中标通知书前请把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成交服务费汇至如下账号, 后领取中标通知书:</p> <p>开户名: 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p> <p>开户行: 广发银行郑州行政区支行</p> <p>帐号: 8898 5160 1000 5452</p> <p>财务咨询电话: 0371-65955702</p> <p>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的供应商磋商保证金, 成交供应商凭合同的扫描件(联系招标公司联系人)退还磋商保证金, 由招标公司提交手续, 交易中心退还。</p>
10.1	*供应商报价必须唯一,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有任何选择性报价。
11	磋商货币: 人民币
12	<p>*资格证明文件(具体要求见磋商文件第六章):</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营业执照;</li> <li>2.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书;</li> <li>3. 财务状况报告;</li> <li>4.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li> <li>5.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li> <li>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li> <li>7.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li> <li>8. 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cp.gov.cn)查询打印页。</li> </ol>
14	<p><b>*磋商保证金</b></p> <p>磋商保证金金额: 人民币叁万元。</p> <p>交付方式: 银行电汇等非现金形式在磋商截止时间前提交(电汇最好备注: 豫财磋商采购-2018-263, 磋商保证金), 以投标人名称义交纳。</p> <p>收款单位(户名): 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p> <p>开户银行: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营业部</p> <p>银行账号: 3111110015990011256</p>

15	*响应文件有效期：从磋商之日起 30 天			
16	*响应文件递交：正本份数一份，副本份数二份，电子版一份。			
	*响应文件应胶装，一切可拆卸（打孔装订、活页装订等）的均为无效投标。			
	*响应文件的签署：按要求签字盖章			
21	*响应文件递交时间：2018 年 9 月 3 日 8:00-9:00（北京时间）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18 年 9 月 3 日 9:00（北京时间）			
	*磋商开始时间：2018 年 9 月 3 日 9:00（北京时间）			
	*响应文件递交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 13 开标室（郑州市农业路东 41 号投资大厦 A 座，农业路与经一路交叉口）			
21	程序：			
	一、资格和符合性审查 磋商小组对磋商供应商的资格条件，响应文件的商务符合情况进行评审。通过审查的供应商为合格供应商，合格供应商进入下一步的技术服务评审（磋商）、二次报价、评委打分程序。			
	二、磋商 磋商小组分别与合格供应商单独进行磋商。在磋商中，磋商双方可以就磋商项目所涉及的技术、服务等进行实质性磋商，但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对技术服务要求不能满足采购人需求的供应商将视为无效磋商供应商，不进入二次报价、评委打分程序。			
	三、二次报价 所有供应商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将要求所有符合采购需求的合格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进行最后同时二次报价，即最终报价。			
21	四、打分推荐 磋商小组按照磋商文件既定的打分办法对供应商进行评审打分。 磋商小组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供应商。成交价格为最终报价。			
	评审方法：综合评分法。			
		评审项目	评审分项	分值
	价格部分(15分)	计算投标报价得分	15分	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15 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终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

				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合格供应商价格分统一按照上述公式计算。 说明：如供应商满足财库〔2011〕181号及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的规定且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供相关内容的小微企业，由磋商小组认可的，则磋商报价给予6%的扣除（四舍五入保留2位小数），进行报价得分的计算。
商务部分(38分)	投标人资质	6分	供应商在郑州注册或在郑州有分公司，能提供本地化服务，满足得6分，其它不得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6分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企业信用等级AAA证书、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每项2分，最高得6分。（标书中附复印件，加盖公章，查验原件）。	
		5分	投标人具有国家版权局颁发的国土执法监察系统软件著作权证书的得5分。（标书中附复印件，加盖公章，查验原件）。	
	业绩	15分	2015年以来地市级及以上国土资源执法相关项目业绩。提供1份合同3分，累计不超过15分（标书中附复印件，加盖公章，查验原件）。	
	总体评价	6分	根据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完整性，商务响应及技术应答是否具体、详实，在0-6分之间打分。	
技术部分(47分)	技术指标响应情况	6分	方案技术路线、总体框架、体系结构等总体评价。在整体构架合理性、逻辑性，技术的先进性、创新性、可靠性等方面评判,1-6分内打分；未描述的不得分。	
		3分	详细描述项目研发各阶段工作流程、工作方法、工作范围、工作依据，明确工作成果、工作目标。1-3分内打分；未描述的不得分。	
		6分	针对本项目的特点，描述出其功能设计的重点和难点，提供系统设计实施细则。包括总体设计、详细设计、数据库设计等。1-6分内打分；未描述的不得分。	
		3分	针对本项目的特点，描述出其实施的重点和难点，并提出相应的措施和优化方案。1-3分内打分；未描述的不得分。	
		4分	针对本项目的特点，描述出其系统安全、数据库安全等。1-4分内打分；未描述的不得分。	
		4分	项目验收完成后需要承诺免费提供为期一年的上门服务，对该系统进行调整、完善等维护。承诺得4分，否则不得分。	
		3分	技术方案是否提供项目数据保密管理措施，在0-3分之间打分。	
		6分	能否实现与省国土资源执法监察监管平台无缝对接。能实现得6分，否则不得分。	
		12分	提供不超过10分钟的系统演示视频（单独提供光盘，需配音说明。模型演示、非系统实景演示均无效），演示内容需要体现系统的主要功能和系统的稳定性、易操作性、健壮性等。依据投标人演示情况在1-12分内打分；未演示的不得分。	

	总分	100分	/
	<p>打分办法中明确要求查验原件的资料，投标人投标当天携带资料原件，无原件或原件与投标文件中复印件不符的，均不得分。</p>		
	<p>验收：由乙方出具正式的验收报告，并通过甲方确认为最终验收依据。</p>		
	<p>履约保证金：合同签署前5个工作日内，乙方向甲方指定账户汇合同额的10%作为履约保证金。</p>		
	<p>付款方式及条件：合同签署及备案后，甲方于5个工作日内支付乙方合同额的40%，中期评估合格后甲方于5个工作日内支付乙方合同额的30%，项目验收合格后甲方于5个工作日内支付乙方合同额的30%；履约保证金转为质保金，待免费维护期结束后所研发系统如无质量问题，甲方一次性无息支付给乙方。乙方在软件研发费用结算时须向甲方提供所在地税务机关开具的正规发票。</p>		
27	<p>若第一成交候选人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不能签订合同）不能履行合同的，采购人可确定第二成交候选人为中标人，并签订合同，以此类推。采购人也可决定重新组织采购。</p>		
	<p>政府采购政策功能： 1、促进中小企业发展：适用，供应商依据自身实际情况如实递交。如供应商满足财库（2011）181号及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的规定且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供相关内容的小微企业，由磋商小组认可的，则磋商报价给予6%的扣除（四舍五入保留2位小数），进行报价得分的计算。（以最终报价算）</p>		
<p>其他：本采购文件所有内容所称“不足”的，不包含本数，其他描述均包含本数。本磋商文件相关格式中“签字或盖章”包含“签字章”的含义。供应商即投标人。</p>			

## 第五章 项目需求及要求

### 一、项目采购内容

#### (一) 项目目标

持续推动全省国土资源执法监察的信息化水平，研发省土地卫片执法综合应用系统，辅助支撑全省卫片执法检查、全省土地违法监管及综合评价各县（市、区）土地执法效能，为全省国土资源执法监管提供有效的决策依据。

#### (二) 项目任务

河南省土地卫片执法综合应用系统项目建设任务包括：标准规范建设、系统数据层建设、系统服务层建设、系统应用层建设等。

#### (三) 项目建设内容

依据项目建设方案、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以及软件工程相关文档，开展河南省土地卫片执法综合应用系统项目实施，实施内容如下：

##### 1、系统需求分析

本系统根据河南省土地管理的工作需要，利用遥感影像数据、土地利用现状数据、土地规划数据、遥感监测图斑等相关数据的离线包服务，进行疑似违法图斑的初步判断和现场实地核查，在采用内、外业互相印证的有效途径，动态监测全省违法用地最新态势，持续推动全省土地执法监察的信息化水平。

##### 2、数据流转分析

根据全省土地执法检查业务需求，梳理土地执法数据在系统正常运行过程中的读取、编辑、存储及服务支撑等逻辑流程。

##### 3、系统总体设计、详细设计

应用系统设计需要满足稳定性、可维护性、高可扩展性及健壮性等基本要求。

##### 4、数据库设计

本项目所建设数据库需要整合现有基础层数据、专业层数据和管理层数据，包括基础地理数据、部下发的遥感监测图斑数据、国土土地督察济南局下发的疑似违法图斑数据、土地利用总体规划数据、土地利用现状数据、永久基本农田划定数据、建设用地审批数据等。

##### 5、应用程序编码

应用系统程序编码必须书写规范、逻辑严密，具有高可读性、高扩展性。

## 6、系统测试、部署及用户培训

系统测试完成后需要提交系统测试方案,用户培训范围涵盖全省 204 个实际管辖区。

## 二、项目实施相关要求

### (一) 技术要求

1、利用手持终端 App 迅速搭建、定制开发和卫片执法空间数据动态服务、缓存服务技术,离线分析+在线回传技术;

2、精准的空间数据处理与非空间业务流数据匹配管理技术;

3、面向对象的分析和设计;

4、基于 B/S/D 的架构模型与 C/S/D 的架构模型相结合;

5、国土资源执法大数据与“互联网+”技术深度耦合;

6、依托省本级“一张图”核心数据库数据服务支撑,积极利用云计算、云模型等前沿技术方法,分析卫片执法检查中土地执法效能。

### (二) 性能要求

1、稳定性和可维护性深度耦合;

2、安全性和易操作性深度耦合;

3、高可扩展性和健壮性深度耦合。

### (三) 项目工期

项目工期:签订合同后 2 个月内完工。

### (四) 成果要求

本项目需要提交成果如下:

#### 1、研发文档:

《需求分析》、《技术分析》、《系统设计》、《数据库设计》、《功能函数文档》、《编译手册》、《QA 文档》、《系统数据体系标准》;

#### 2、产品文档:

《产品简介》、《功能介绍》、《技术白皮书》、《测评报告》、《试运行报告》、《验收报告》;

#### 3、用户文档:

《部署手册》、《使用手册》、《维护手册》;

#### 4、应用程序:

可正常运行的系统应用程序和系统源代码各 1 套(含光盘介质)。

## （五）验收要求

提交项目所有成果，项目验收合格。

## （六）服务要求

1. 投标人所拟组成的服务团队不少于 10 人；服务团队负责人执业 10 年以上。
2. 免费维护期为 12 个月，自验收通过之日起计算。建立 7×24 小时的应急运维机制，在招标方需要进行特殊保障期间，应能到现场进行工作。

##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及内容

### 一、磋商复函

致：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1、根据贵单位（招标编号）采购邀请的邀请，我们决定参加贵单位组织的（项目名称）的磋商采购。我方授权（姓名和职务）代表我方（供应商的名称）全权处理本项目磋商的有关事宜。

2、我方愿意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采购人提供所需的服务。

3、一旦我方成交，我方将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完成项目的需求，并交付采购人验收、使用；按磋商文件的规定向贵单位支付成交服务费。

4、我方同意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递交金额为人民币（大写）的磋商保证金，并且承诺，在磋商有效期内如果我方撤回响应文件或成交后拒绝签订合同，我方将放弃要求贵单位退还该磋商保证金的权力。

5、我方为本项目提交的响应文件一式   份，其中正本   份、副本   份，电子档   份。

6、磋商有效期为自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日起      天。

7、我方愿意提供贵单位可能另外要求的、与磋商有关的文件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是真实的、准确的。

供应商名称：（盖章）

供应商授权代表姓名（签字或盖章）：

日期：

## 二、资格证明及响应文件

### 2.1 营业执照

（说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 2.2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书

###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注册地址名称）的（供应商全名）的在下面签字或盖章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单位名称）的在下面签字或盖章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即授权代表、投标人代表），就编号为（招标编号）（项目名称：）的磋商及合同执行，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 年 月 日签字（盖章）生效，特此声明。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合法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磋商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合法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2.3 财务状况报告

（说明：经审计的 2017 年度的财务报表，至少包含审计报告及“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且有 2 名注册会计师的签名和盖章。成立年限不足的可提供银行资信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 2.4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说明：提供 2018 年以来任意时间段的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 2.5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说明：可用①以往类似业绩证明或②供应商完成合同所需的设备清单（附购买发票或租赁合同等）和主要研发人员情况介绍（附人员证件、资料等）。复印件加盖公章）

## 2.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固定格式）

###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 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本公司郑重声明，本公司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

（盖章）

年 月 日

## 2.8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固定格式）

###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项目名称）采购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磋商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磋商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年月日

## 2.8 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打印页

### 复印件加盖公章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要求，“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因此列入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栏目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栏目中的负面信息投标人将视为无效投标人。）

#### 查询渠道：

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主页，“信用服务”中“失信被执行人查询”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查询”窗口进行查询。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主页，“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窗口进行查询。

查询时间为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日期止，查询打印页应能显示查询时间。没有提供查询或查询有负面信息的投标人为无效投标人。

## 2.9 合同主要条款的响应

序号	磋商文件要求	供应商响应
1	工作周期：合同签订后 2 个月内完成。	
2	<p>付款方式：</p> <p>1. 履约保证金：合同签署前 5 个工作日内，乙方向甲方指定账户汇合同额的 10%作为履约保证金。</p> <p>2. 合同签署及备案后，甲方于 5 个工作日内支付乙方合同额的 40%，中期评估合格后甲方于 5 个工作日内支付乙方合同额的 30%，项目验收合格后甲方于 5 个工作日内支付乙方合同额的 30%；履约保证金转为质保金，待免费维护期结束后所研发系统如无质量问题，甲方一次性无息支付给乙方。乙方在软件研发费用结算时须向甲方提供所在地税务机构开具的正规发票。</p>	

供应商对合同主要条款只能完全响应或更有利于采购人的响应，不能有负偏离的响应，否则为无效磋商。

供应商（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2.10 磋商保证金缴纳证明

银行转账凭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 三、竞争性磋商报价表

供应商名称：

项目名称	
磋商报价	人民币大写： 人民币小写：
其他说明	

供应商：（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四、供应商资格申明

### 一 基本情况：

- 1) 磋商供应商名称
- 2) 总部地址  
联系电话、传真
- 3) 成立或/注册日期
- 4)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 5) 所属的集团/财团公司（如有）
- 6) 联系人

### 二 财务状况：

- 1) 固定资产
- 2) 流动资产
- 3) 长期负债
- 4) 流动负债
- 5) 资产净值
- 6) 有关开户银行的名称、地址
- 7) 最近三年每年的营业总额

年份	业务总额

### 三 项目经验（业绩）：

- 1) 供应商情况简介
- 2) 类似项目最终用户单位

项目名称	签约日期	采购人	合同额

兹证明以上陈述是真实的、准确的，所提供的资料和数据均已提供，我们同意按贵方要求出示有关证明文件。

日期：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 五、服务承诺

1. 详细说明服务的内容、形式、时间；
2. 详细说明质量保证内容、质量保证时间。
3. ...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盖章：

日期：

## 六、项目实施计划

(自拟)

## 七、项目管理机构及主要人员

### 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姓名		年龄		学历	
职称		职务		拟在本合同任职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学校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供应商（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主要人员组成表

序号	姓名	年龄	专业	职务	职称

供应商（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八、供应商依据打分办法而提供的相关以上内容未涵盖的材料和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材料

## 附件：中小企业声明函（供应商据实填写，选用）

###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包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 中小企业声明函的说明

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对中小企业声明函作如下说明：

根据《暂行办法》

### 第二条

本办法所称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下同）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一）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二）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

**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办法所称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是指国务院有关部门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制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

**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 第五条

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招标文件或者谈判文件、询价文件中作出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6%-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具体扣除比例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确定。

的规定，投标人必须自身符合中小企业划型，投标的所有产品或服务都是小型和微型企业制造或提供，才可以享受政府采购政策优惠。其他情况不享受该政策优惠。

投标人虚假提供的，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 中小企业声明函附表

序号	投标产品（服务）	品牌	制造商	制造商划型
...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

授权代表（签字或个人电子签章）：

日期：

说明：1. 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小企业声明函附表缺一不可；

2. 制造商划型填写：大型企业或中型企业或小型企业或微型企业；

3. 供应商应如实填写，否则自行承担一切不利后果；

4. 该附表应填写全部所有的投标产品，如有缺漏，将不被认可；

5. 认定权在磋商小组；

6. 供应商可依据自身情况提供，**供应商非中小企业的或所投产品或服务非全部是小微企业制造或提供的，可不用出具。**